

#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武发改审批服务〔2017〕3号

##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东西湖区李家墩泵站 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(代项目建议书)的批复

东西湖区发展改革委:

你单位《关于报请审查李家墩泵站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(东发改〔2017〕34号)及相关资料收悉。依据武汉市工程咨询部评估意见(武咨评〔2017〕418号)及市水务部门初审意见(武水函〔2017〕151号),经研究,现批复如下:

### 一、项目建设必要性

东西湖区李家墩泵站分别由李家墩一站、李家墩二站和35kv变电站等组成,其中李家墩一站1963年建成,李家墩二站1966年建成,主要承担东西湖片区的排涝任务。泵站在2016年防汛排涝高水位条件下连续运行,有力保障了排区防洪防涝安全,在防洪减灾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。但由于两泵站均已运行50多年,存

在建筑物毁损、机电设备老化、泵站装置效率降低等情况，加之泵站能耗严重超标、运行管理成本不断增加，已严重影响泵站的安全运行。并且随着东西湖区域经济快速发展，原有泵站抽排能力也无法满足产业结构调整需求。因此，工程建设有助于提升区域排涝能力，确保排区防洪排涝安全，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，项目建设是必要的。

## 二、工程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

本次工程为泵站原址拆除新建工程，站址位于东西湖大堤 9+000km 处，泵站排涝面积 442 km<sup>2</sup>，其中独立围垸 32.9km<sup>2</sup>农业区采用 20 年一遇 1 日暴雨 3 日排完，其它地区均采用 20 年一遇 1 日暴雨 1 日排完的设计排水标准，泵站设计排涝流量为 60 立方米/秒，装机容量为 6×1300 千瓦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水工建筑物、机电设备、金属结构及工程配套管理设施等，主体工程由引水渠、进出水流道、拦污栅、主泵房、安装间、副厂房、变电站、出口防洪闸和配套建筑物等组成。

## 三、主要技术标准

基本同意工程总体设计方案。采取整体拆除李家墩一、二泵站，在原址重建新泵站，泵站采用堤后式布置，肘型进水、虹吸式出水流道型式，主泵房采用 6 台立式混流泵，泵站出口设一道工作闸门，在工作闸门外江侧设一道快速闸门。根据《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》(SL252-2000)、《泵站设计规范》(GB/T50265-2010)的规定，工程等别为 II 等，工程规模为大(2)型，泵站主要建筑物等级为 2 级，次要建筑物等级为 3 级，临时性建筑物等级为 4 级。

泵站特征水位及特征扬程如下：

出水池设计水位 26.20m( 黄海高程,下同 ),防洪水位 27.85m,最高运行水位 26.89m,最低运行水位 21.30m,平均水位 22.78m。

进水池设计水位 17.60m,防洪水位 20.40m,最高运行水位 20.40m,最低运行水位 16.50m,平均水位 17.60m。

设计扬程 8.60m,平均扬程 5.18m,最高扬程 10.39m,最低扬程 0.9m。

#### 四、项目法人及建设工期

项目法人单位为东西湖区水务局,工程建设期为 22 个月。

#### 五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

经评估,工程估算总投资为 22036.48 万元,其中外墙装饰工程费 1125.67 万元由区级自筹,其余投资 20910.81 万元依据武政办〔2016〕142 号文件,由市、区财政按 5: 5 共同筹措。

#### 六、项目招标范围、方式及其组织形式见附表

请据此抓紧进行项目前期准备工作,补充完善规划等相关报批手续,初步设计方案完成后按基建程序报批。

附件: 武汉市农林水利建设项目招投标事项核准表

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7 年 7 月 6 日

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

附件:

## 武汉市农林水利建设项目招投标事项核准表

项目名称: 东西湖区李家墩泵站新建工程

|      | 招标范围     |          | 招标组织形式   |          | 招标方式     |          | 不采用<br>招标<br>方式 |
|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     | 全部<br>招标 | 部分<br>招标 | 自行<br>招标 | 委托<br>招标 | 公开<br>招标 | 邀请<br>招标 |                 |
| 勘察  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| ✓       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设计  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| ✓       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建筑工程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| ✓       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安装工程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| ✓       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监理  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| ✓       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主要设备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| ✓       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重要材料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| ✓       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其他  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| ✓        | ✓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:

核 准

请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,规范招标投标行为。



抄送: 市水务局、市财政局。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7年7月6日印发

共印 12 份